

《事件语义学引论》述评

吴平, 郝向丽, 事件语义学引论, 2017 年,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事件语义学是逻辑语义学近些年发展起来的一个理论分支, 它对传统逻辑语义学最显著的改造在于“以事件为中心”的理论立足点。自 1967 年美国哲学家、逻辑学家戴维森提出“事件论元”的思想 ([2]) 以来, 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 事件语义学在动词-论元关系、谓词分类、谓词的句式语义描写等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认识和进展。《事件语义学引论》一书在前言中更是这样评价: 在逻辑语义学范畴内派生出来的各种理论中, 事件语义学是具有广泛影响力的一个, 国际上许多学者甚至认为它是当今逻辑语义学研究的两大热点问题之一 (另一大热点是量词理论)。相比之下, 国内近年来对事件语义的讨论虽然有所升温, 但主要集中在语言学界 ([7-10, 12], 不包括介绍性文章), 零星有计算语言学家的工作 ([11]), 亟待逻辑学家投身其中进行重要的理论构建。在这样一个大背景下, 《事件语义学引论》一书为国内学者提供了一本了解事件语义学发展脉络以及主要研究成果的手册式参考书。

全书共分七章, 大致可以归为三部分。第一章绪论为第一部分, 从如何理解和认识“事件”出发给出了 8 个与事件结构相关的核心论题, 有助于了解事件语义研究的全貌。第二部分关于方法论, 即第二章新戴维森分析法, 介绍了亚原子语义学和谓语理论两种对戴维森分析法的改良作法。这两种分析方法突破了传统上对自然语言做形式化研究以词为原子表达式、探讨词与词之间组合性的研究思路, 进一步深入到原子表达式 (主要是谓词) 的内部。 p'

¹ 第三部分第三至七章则展示了事件语义学关于动词语义研究的五方面成果: 动词与论元关系的句法生成、动词事件语义的分类、阶段性质谓词和个体性质谓词这一重要的谓词划分、采用新戴维森分析法的类型逻辑语言 LEP 系统以及事态的终结性问题。

从撰写方式来看, 本书虽然名为引论, 但更适合有一定逻辑和语言学基础的高级读者。它旨在引学者入门, 但不重在传授学科基础。事实上, 到目前为止, 国

收稿日期: 2018-04-15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4CZX044)。

¹ 比如, “John painted the house” 用蒙太格语法刻画就是 $paint'(john', \iota house')$, 亚原子语义学会对这个事件做更细致的描述: $\exists e.Cul(e) \wedge paint'(e) \wedge Agt(e, john') \wedge Th(e, \iota house')$, 说的是, 存在一个 $paint'$ 事件 e 且已终结, 其施事为 $john'$, 客体为 $\iota house'$ 。谓语理论则更是要关心谓词的内部论元结构。这些做法都是对自然语言组合性 ([13]) 的积极探索。

际上还没有一本完整介绍事件语义学框架且理论自足的教科书。出现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大概是事件语义学本身还缺少一个清晰的学科界限,它源自于戴维森向行为动词添加事件论元思想,从这个思想出发,所有与事件性、与语义相关的研究都可以放在事件语义学框架之下。同时,大多相关研究仍处于百家争鸣的状态尚无定论,比如在本书全部七章内容中,只有第二章和第六章内容为学界所公认,其他章节内容均不时有更新与跟进。因此,我们更愿意将这本书定位为检索事件语义研究的学科手册。对事件语义学框架下某一话题感兴趣的读者可以按图索骥找到原文仔细阅读,同时参照书中的概述加深对相关问题的理解。本书两位作者从研究者的视角将卷帙浩繁的事件语义研究剥丝抽茧、分门别类、化繁就简,力求帮助读者快速地了解事件语义学,了解其核心思想、核心问题、核心成果。总的来说,事件语义研究成效显著但千头万绪,对于对自然语言逻辑感兴趣但不擅长语言学研究思路的逻辑学家来说,可能还是有些无从下手。鉴于此,以下是我们的一些阅读建议:

第一、二章为必读章节,主要回答了三个最基础的问题:(1)什么是事件?(2)基于事件的语义学与传统的逻辑语义学有何区别?(3)如何对自然语言语句做形式化的事件分析?只有了解了这些问题,才可能深入思考具体的语言现象或模型论上的构造问题。此外,第四章动词的事件语义分类也是非常基础的问题,描写性强、对语言学要求不高,适合作为对前两章内容的补充。第七章专门针对该动词分类中与时间相关的评估指标,可以与第四章捆绑阅读。余下三章关于具体的事件语义研究,第三章有关事态中动词与论元关系的讨论主要采用生成句法框架,如若缺乏生成句法的背景知识可忽略;对逻辑构造感兴趣的读者可以着重阅读第六章 LEP 语言和第七章第三节对事件内部时间关系的构造;第五章关于个体和阶段性质谓词的分类涉及比较多的语言学讨论,对于逻辑学家可能稍显细琐,但这种从语义上的划分显然打破了传统名动形的分类,对研究自然语言谓词的性质及刻画相关语义都十分重要,所以如有可能,建议反复阅读。

毋庸讳言,本书也存在一些不足。例如,本书对事件语义研究成果的分类讨论中没有提到事件语义学在自然语言处理中的贡献,它作为重要的逻辑语义系统被用来为已有句法树库匹配语义的工作([1, 3, 5])均未有提及。另外,由于理论本身纵横逻辑学、转换生成语法、词汇语义等多个领域,牵涉大量术语,限于篇幅,许多未能逐一定义而用。当然坦白地讲,一本浓缩型的手册式专著,要想做到面面俱到,可能会牺牲对内容的讲述。

谓词在传统的逻辑语义学系统中被看作语句的核心,决定着语句的构成方式和成真条件。把事件 e 作为谓词论元的主张,为逻辑学和语言学思考自然语言谓词的本质和属性打开了一片别开生面的天地。越来越多学者开始接受事件论元思想,希望借此丰富对于自然语言的刻画,其中不乏逻辑学家和数学家。2017 年

时值戴维森提出事件论元思想五十周年,《事件语义学引论》一书在此时出版意味深长。该书致敬经典、介绍发展、指出研究方向,有利于国内学者、尤其对逻辑语义学感兴趣的逻辑学家了解学科发展,拓展研究思路,为逻辑语义学的发展做出实质性的贡献。另外,从事件研究的类型学宽度来看,已有研究成果多集中在英语,仍需更多语言的支撑或修正。作为无时态语言的汉语,其时和体的参照与表达复杂错综,牵涉句法、语义甚至语用各个层面,在这样一个大问题的讨论中,事件结构是绕不开的话题。([4, 6])鉴于事件语义学在事件结构研究上的成就,可能就是获得这些问题答案的突破口。

参考文献

- [1] B. R. Ambati, T. Deoskar and M. Steedman, 2017, "Hindi CCGbank: A CCG treebank from the Hindi dependency treebank", *Language Resources and Evaluation*, **52(1)**: 67–100.
- [2] D. Davidson, 1967, "The logical form of action sentences", in N. Rescher (ed.), *The Logic of Decision and Action*, pp. 81–95,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3] M. Lewis, L. He and L. Zettlemoyer, 2015, "Joint A* CCG parsing and semantic role labelling", in N. Rescher (ed.), *Proceedings of Conference on Empirical Methods in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pp. 81–95.
- [4] J.-W. Lin, 2003, "Temporal reference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12(3)**: 259–311.
- [5] S. Reddy et al., 2017, "Universal semantic parsing", *Proceedings of 2017 Conference on Empirical Methods in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pp. 89–101.
- [6] C. S. Smith, 1967, "Time with and without tense", in J. Guéron and J. Lecarme (eds.), *Time and Modality*, pp. 227–249, Dordrecht: Springer Netherlands.
- [7] 陈莉, "事件语义学视角下汉语的谓词分类", 外国语, 2016年第6期, 第23–33页。
- [8] 黄璦辉, "了₂对事件的存在量化及标记事件焦点的功能", 世界汉语教学, 2016年第1期, 第42–58页。
- [9] 李可胜, "连动式的事件模式和有界性的时体语义贡献",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15年第2期, 第66–75页。
- [10] 李可胜, 满海霞, "VP的有界性与连动式的事件结构", 现代外语, 2013年第2期, 第127–134页。
- [11] 马腾, 詹卫东, "基于事件语义距离的V1—V2述结式判别研究", 计算机工程与应用, 2015年第17期, 第107–112页。
- [12] 吴平, 汉语特殊句式的事件语义分析与计算, 2009年,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13] 邹崇理, "组合原则", 逻辑学研究, 2008年第1期, 第75–83页。